

晋中市能源局

市能源办函〔2021〕44号

晋中市能源局

关于简化办电手续提升“获得电力”服务的函

晋中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国网晋中供电公司：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经2021年8月4日市“获得电力”专项小组讨论决定，简化部分办电手续，实现联合审批。

一、居民办理房屋过户手续时，审批部门同步将业主身份证和房产证等相关资料推送到国网晋中供电公司窗口，实现居民“房屋+用电”联合过户、一次办理。

二、省市重点工程及其他固定投资项目办理核准（备案）手续时，审批部门将公司名称、用电地址、用电性质、用电负荷、用电时间、联系人、联系电话等相关资料推送到国网晋中供电公司窗口，国网晋中供电公司同步办理用电手续。

晋中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国网晋中供电公司针对以上事项，明确办理流程，简化办电手续，切实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

